

杭州鸿泉物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截至首次授予日)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分配情况表

姓名	国籍	职务	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一、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			130.00	86.67%	1.29%
1、激励对象：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严智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上海成生员工	8.00	5.33%	0.08%
2、其他激励对象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北京域博 3 人）			80.00	53.33%	0.79%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上海成生 8 人）			42.00	28.00%	0.42%
二、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			20.00	13.33%	0.20%
北京域博人员			20.00	13.33%	0.20%
合计			150.00	100.00%	1.49%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20%。

2、本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4、以上合计数据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二、首次授予部分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名单

激励对象类别	激励对象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比例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北京域博)	3	80.00	53.33%	0.79%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上海成生)	8	42.00	28.00%	0.42%

注：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将在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后一年内确定。

杭州鸿泉物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29 日